

针对低温雨雪天气和冬季施工特点，加强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应对措施的通知

全县各施工企业、监理单位、项目部：

据气象预报，12月10日至11日、14日至16日有两次强冷空气过程，气温呈阶梯式大幅下降并伴有大风。为进一步做好低温雨雪天气和冬季施工安全生产工作，防范灾害性天气影响，及时消除事故隐患问题，将各类安全风险消除在萌芽状态，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今冬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防范应对工作

把应对雨雪冰冻等灾害性天气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保证人员到位、措施到位、保障到位，制定应对灾害性天气的工作措施，加大巡查力度，密切关注雨雪冰冻的天气情况，及时发布预警信息，督促各参建单位做好防范工作，最大程度减少雨雪冰冻天气造成的各种损失，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二、立即开展安全生产自查自纠

针对低温雨雪天气及冬季施工情况，各施工企业要立即组织开展一次以防高处坠落、防坍塌、防滑、防冻、防火、防中毒、防触电等为重点的冬季安全检查，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及时落实隐患整改，对民工临时工棚要及时进行加固，

防止积雪过多工棚倒塌事故的发生。塔吊等大型起重设备遇六级及六级以上大风和雾、雨天气或因天气影响能见度较差情况时不得进行作业。对脚手架、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等重大危险源施工，要结合冬季施工特点，制订安全可靠的专项施工方案。同时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做好安全检查，确保危险性较大工程在特殊天气期间万无一失。

三、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气象预警

各单位要加强对雨雪冰冻天气的监测和预警，做好防御低温、雨雪、冰冻、大风等恶劣天气的准备，提前按照《湖北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不良气候和极端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指南》采取有效防范措施，无法保障安全的，要坚决迅速停工撤人。灾害天气过后，全面检查现场安全状况，排查次生灾害，存在隐患问题的，一律不得复工。

四、做好施工现场消防安全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冬季建筑施工现场防火形势的严峻性和重要性，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冬季消防安全工作。做好施工作业区、生活区、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区、仓库等重点部位、区域的消防安全管理，合理有效地配置灭火消防器材。对动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实行严格的动火审批制度，并设动火监护人实行现场监护。重点加强对职工宿舍内用电、取暖的管理，严禁使用木柴、炭火、电炉或煤气罐取暖、做饭，防止发生煤气中毒、火灾事故，严禁在宿舍内随意私接私拉电线或使用大功率电器，严防发生火灾、触电事故。

五、做好安全生产应急值守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完善应急响应机制，在恶劣天气期间，要严格实行领导带班、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信息联络畅通。对突发事故和重大异常情况要按照规定及时报告。要严格落实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机械、工具、人员，保证在冬季施工中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能够高效、有序地做好紧急抢险救援，最大限度地减轻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一旦发生紧急情况，要按规定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妥善处置，及时、如实上报，对瞒报事故或对发生事故处置不力的，严格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2023 年 12 月 11 日

